物质学院本科生毕业论文(设计)管理办法

一、针对学生的要求:

- 1. 学生须在第四学年秋学期完成毕业论文(设计)的选题、选导师等工作,在秋学期结束前提交毕业论文(设计)任务书;学生须在在第四学年春学期完成本科毕业论文(设计)工作,在春学期结束前提交毕业论文,完成毕业答辩。
- 2. 学生应独立完成毕业论文(设计),实事求是、不弄虚作假、不抄袭或剽窃他人数据或成果,虚心接受指导教师及有关人员的指导和检查,定期向指导教师汇报毕业论文(设计)的进度、设想,严格相关纪律规定、遵守实验室有关规章制度,保质保量完成任务。
- 3. 根据我校本科生培养方案要求,本科毕业论文(设计)共计6学分,学时按照1学分100学时计算,因此学生完成毕业论文应满足不少于600学时的工作量。
- 4. 学生在毕业论文(设计)选题时需选择符合本专业的培养目标和教学要求的课题, 若学生提出跨校、跨学院完成毕业论文(设计),需向学院提交书面申请,经学院审 批同意后进行,论文各环节均需在本学院导师的指导下进行,论文选题需与专业相 符,论文答辩需在本学院完成。
- 5. 学生在完成毕业论文(设计)过程中应对实验过程进行如实记录,实验记录本在毕业论文(设计)开始前由学院统一发放,学生论文完成后实验记录本原件留存课题组,复印件与其他相关资料交由学院统一归档。
- 6. 毕业论文内容一般应包括以下几个部分:中英文封面、中英文摘要、目录、正文、参考文献和致谢,论文正文撰写应采用中文,论文格式应严格按照模板要求,论文页数 20-30 页,字数 1.2W-2W 字。
- 7. 毕业论文(设计)完成后学生须在规定时间提交论文定稿并申请答辩,获得答辩资格的学生可参加毕业论文(设计)答辩,学生需准备汇报 PPT 并打印纸质论文。
- 8. 学生应在毕业离校前按照要求完成毕业论文(设计)相关资料归档手续。

二、针对指导教师的要求:

- 1. 本科毕业论文(设计)培养环节实行导师负责制。每位指导教师应对学生的整个毕业论文(设计)阶段的教学活动全面负责,包括:课题选择、文献阅读指导、开题报告、进展情况检查、论文指导、预审学生答辩资格、撰写评阅意见、参加答辩、成绩评定、撰写答辩意见等。
- 2. 本科毕业论文(设计)课题设计应符合本科专业培养目标和教学要求,鼓励学科交叉,拓宽学生知识面和实际应用能力,论文选题的范围、内容和难易程度要适当,能有适当的阶段性成果,使学生在指导下经过努力能够完成。
- 本科毕业论文(设计)课题实行一人一题原则,由多个学生共同参加的项目或与研究生协作进行的课题,应注意分清层次,明确各自的研究内容。
- 4. 为确保毕业论文(设计)课题的质量,每位指导教师所指导的学生人数应适当,原则上指导人数不超过5人。为确保毕业毕业论文(设计)课题数量充足,学院将根据每届毕业生人数与在职常任教授人数明确每位常任教授需提供的课题数。
- 5. 毕业论文(设计)指导过程中,指导教师应保证对学生的指导时间,定期与学生进行交流、讨论、答疑和指导,督导学生工作进度和质量。

- 6. 学生毕业论文提交后,指导教师应对论文的内容、格式进行严格把关,并从选题意义、论文创造性、运用理论与解决实际问题的能力、写作规范性及逻辑性等方面进行全面评价,并撰写评阅意见,审核答辩资格。
- 7. 指导教师应作为答辩评审参加答辩,对学生完成毕业论文(设计)的情况、研究水平、独立工作能力、学术研究的态度和答辩情况进行综合评定。

三、具体流程及过程管理

1. 论文选题 (秋学期第 9-10 周)

学院向指导教师征集课题,汇总后发布给学生,学生选择感兴趣的课题及导师,与导师沟通并提交毕业论文(设计)选题志愿表,经导师确认签字后完成选题。

2. 论文开题(秋学期第18周前)

学生在网上提交毕业论文(设计)任务书,经指导教师、学院管理员网上审核后, 打印纸质版签字备案。

3. 论文中期检查(春学期第8-9周)

指导教师对学生毕业论文(设计)进度进行检查,要求学生对论文完成情况做出阶段性总结汇报。

4. 论文提交和评阅(春学期第12-14周)

学生网上提交毕业论文,指导教师网上撰写论文评阅意见,预审学生答辩资格。学生需根据指导教师意见修改论文,提交论文定稿,准备答辩相关材料。

6. 论文答辩(春学期第15周)

原则上要求所有学生、所有指导教师参加毕业论文(设计)答辩。毕业论文答辩由学院统一组织安排,分组进行,每个答辩小组由不少于3位常任教授组成。毕业论文成绩采用通过等级制记录:通过与不通过。

7. 论文终稿网上提交、纸质版论文归档(春学期第16周)

答辩通过的学生根据答辩意见修改论文,在网上提交论文终稿,并完成纸质版毕业 论文相关资料归档。

